

Canon

闪光灯信号发射器

SPEEDLITE TRANSMITTER ST-E3-RT



在使用本产品之前，请务必先仔细阅读本使用说明书。
请务必妥善保管好本书，以便日后能随时查阅（保留备用）。
请在充分理解内容的基础上，正确使用。



使用说明书

序言

佳能闪光灯信号发射器ST-E3-RT是无线闪光拍摄用信号发射器。最多可以控制5组（15个单元）具有使用无线电传输进行无线多重闪光拍摄功能的佳能闪光灯。信号发射器还具有等同于EOS-1D系列相机的防尘和防水滴性能。

- 阅读本使用说明书的同时还请参阅相机和闪光灯的使用说明书。

开始使用本信号发射器之前，阅读本使用说明书以及相机和闪光灯的使用说明书以熟悉操作。

与相机配合使用信号发射器

- 与EOS数码相机（A型相机）配合使用
 - 可以通过轻松操作进行无线自动闪光拍摄。
- 与EOS胶卷相机配合使用
 - 当与兼容E-TTL II和E-TTL自动闪光系统的EOS胶卷相机（A型相机）配合使用时，可以通过轻松操作进行无线自动闪光拍摄。
 - 此装置无法与具备TTL自动闪光系统的EOS胶卷相机（B型相机）配合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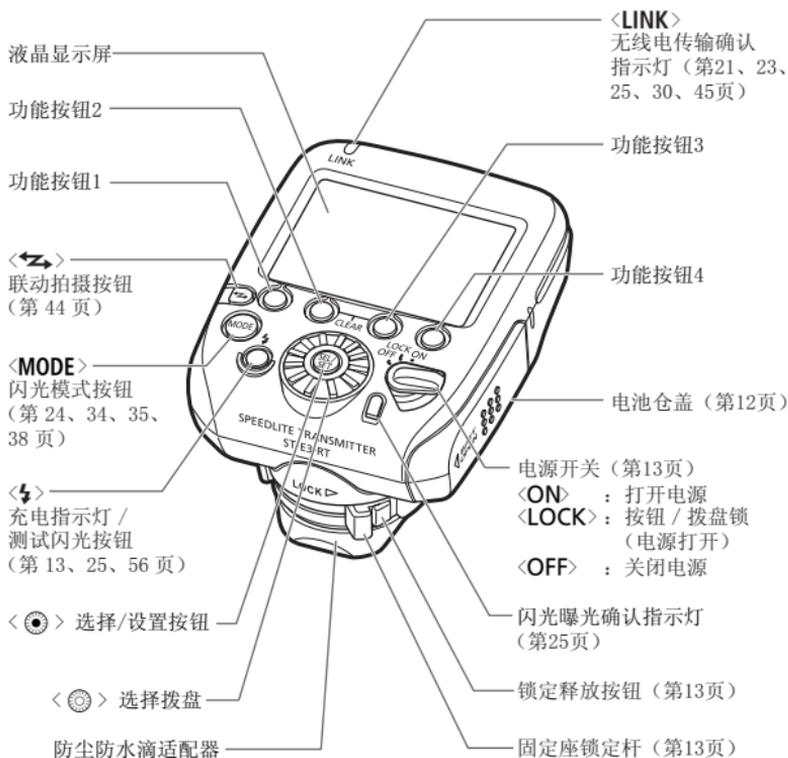
	序言	2
1	用前准备 无线闪光拍摄的准备工作的	11
2	无线闪光拍摄：无线电传输 使用无线电传输的无线闪光拍摄	15
3	用相机操作设定信号发射器功能 从相机的菜单画面设定信号发射器功能	47
4	自定义信号发射器 使用自定义功能和个性化功能进行自定义	53
5	参考 系统图、常见问题解答	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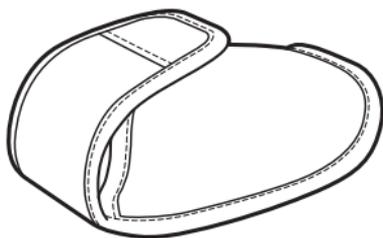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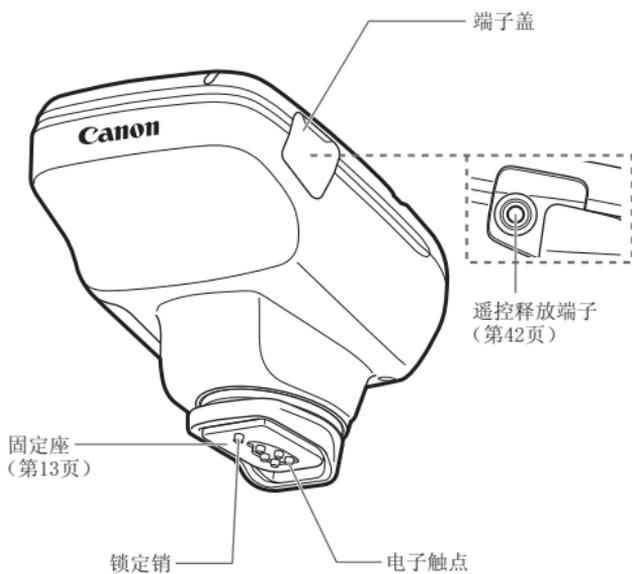
目录

序言	2
章节	3
部件名称	6
本说明书中的用法规定	10
1 用前准备	11
安装电池	12
安装和取下信号发射器	13
打开电源	13
2 无线闪光拍摄：无线电传输	15
(☎) 无线闪光拍摄	16
无线设置	20
ETTL ：全自动无线闪光拍摄	24
使用全自动无线闪光	27
ETTL ：使用闪光光比的无线多重闪光拍摄	31
M ：使用手动闪光输出的无线多重闪光拍摄	34
Gr ：为各组设定不同的闪光模式进行拍摄	38
清除信号发射器设置	40
从从属单元进行测试闪光	40
造型闪光	41
从从属单元进行遥控释放	42
联动拍摄	43
3 用相机操作设定信号发射器功能	47
从相机的菜单画面进行信号发射器控制	48

4	自定义信号发射器	53
	C.Fn / P.Fn: 设定自定义和个性化功能.....	54
	C.Fn: 设定自定义功能.....	56
	P.Fn: 设定个性化功能.....	58
5	参考	59
	ST-E3-RT 系统	60
	故障排除指南.....	61
	规格.....	64
	索引.....	81

部件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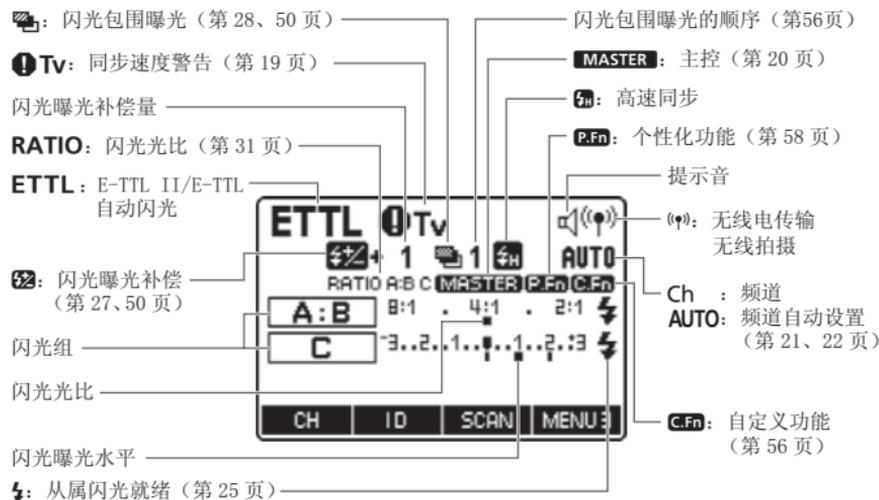


软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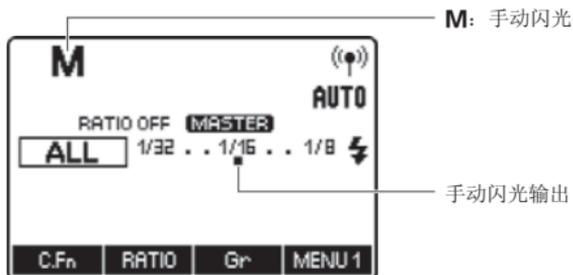
液晶显示屏

无线电传输无线拍摄（第15页）

● E-TTL II/E-TTL自动闪光（第24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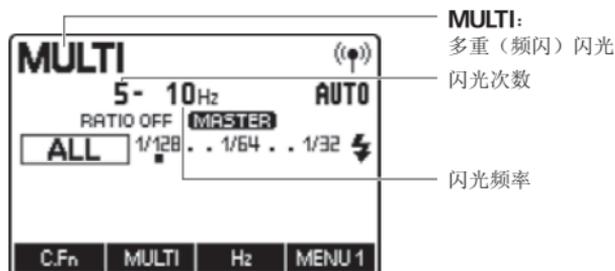


● 手动闪光（第34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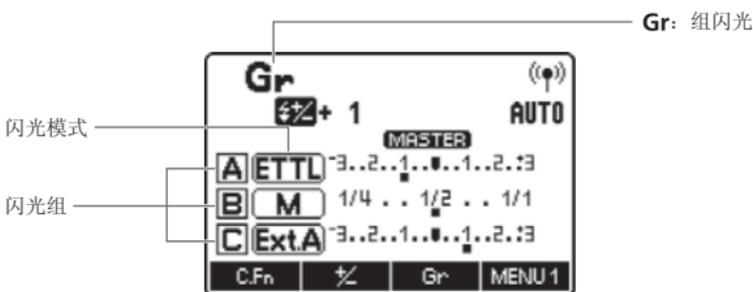


- 显示屏将只显示当前应用的设置。
- 在功能按钮1至4上方显示的功能（如**< C.Fn >**和**< 闪光灯图标 >**）根据设置的状态发生变化。
- 当操作按钮或拨盘时，液晶显示屏点亮（第14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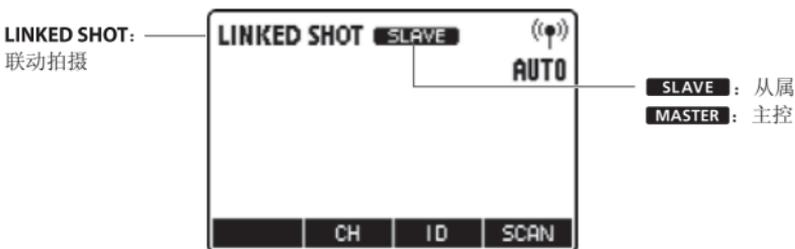
● 频闪闪光（第35页）



● 组闪光（第38页）



● 联动拍摄（第43页）



本说明书中的用法规定

本说明书中的图标

-  : 表示选择拨盘。
-  : 表示选择 / 设定按钮。
- 4 / 6 / 16 : 表示释放按钮后各自的功能在4秒、6秒或16秒内保持有效。
- (第**页) : 提供更多信息的参考页码。
-  : 避免出现拍摄问题的警告。
-  : 补充信息。

基本假定

- 操作步骤假定相机、信号发射器和闪光灯的电源开关均已设为<ON>。
- 本文中使用的按钮、拨盘和符号图标与相机、信号发射器和闪光灯上的各图标相对应。
- 操作步骤假定相机的菜单和自定义功能以及信号发射器和闪光灯的自定义功能和个性化功能处于各自的默认设置状态。
- 所有数值基于使用2节5号 (AA/LR6) 碱性电池和佳能测试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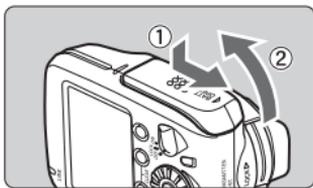
1

用前准备

本章说明开始无线闪光拍摄前的准备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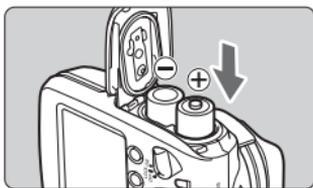
安装电池

安装2节5号（AA/LR6）电池。



1 打开电池仓盖。

- 如图①所示向下滑动盖并打开电池仓盖。



2 安装电池。

- 按照电池仓中的指示，确保电池的+和-触点朝向正确。
- 电池仓侧表面上的凹槽表示-。这将有助于在黑暗处更换电池。



3 关闭电池仓盖。

- 关闭电池仓盖并向上滑动。
- 滑动电池仓盖直到发出咔嚓声到位。

无线闪光拍摄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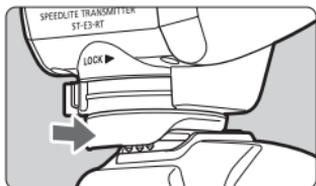
可以连续进行约10小时*的无线闪光拍摄。

*基于新的5号（AA/LR6）碱性电池和佳能测试标准。

! 使用碱性电池以外的5号（AA/LR6）电池时，因为电池触点的外形不规则，可能会导致电池接触不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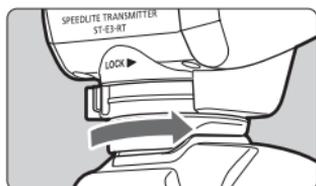
- !**
- 当显示时，请更换为新电池。
 - 请使用2节相同品牌的新电池。更换电池时，请同时更换2节电池。
 - 也可以使用5号（AA/LR6）可充电镍氢（Ni-MH）或锂电池。

安装和取下信号发射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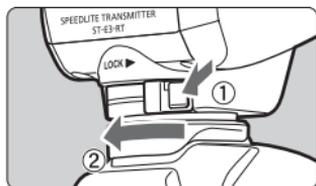
1 安装信号发射器。

- 将信号发射器固定座完全滑入相机的热靴插座。



2 固定信号发射器。

- 将固定座上的锁定杆滑动到右侧。
- ▶ 在锁定杆发出咔嚓声的位置，信号发射器将被锁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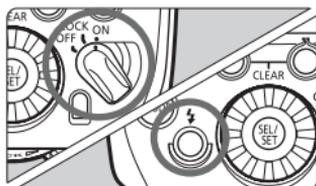
3 取下信号发射器。

- 按住锁定释放按钮的同时向左滑动锁定杆，取下信号发射器。



安装或取下信号发射器之前，请务必关闭信号发射器电源。

打开电源



将电源开关设为<ON>。

- ▶ 液晶显示屏点亮。
- 当无线拍摄（从属）就绪时，充电指示灯点亮。
- 在无线拍摄期间，按信号发射器的充电指示灯（测试闪光按钮）进行测试闪光。

关于自动电源关闭

为节省电池电量，电源会在5分钟无操作后自动关闭。要再次打开信号发射器，半按相机的快门按钮，或者按测试闪光按钮（充电指示灯）。

关于锁定功能

通过将电源开关设为<LOCK>，可以关闭闪光灯的按钮和拨盘操作。使用此功能以防止设定信号发射器功能设置后意外地将其改变。

如果操作按钮或拨盘，会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LOCKED>（显示在功能按钮1至4上方的功能（如<C.Fn>和<☰>）不会显示）。

关于液晶显示屏照明

当操作按钮或拨盘时，液晶显示屏以绿色点亮12秒。当设定功能时，照明持续到设定结束为止。

在联动拍摄模式下如果信号发射器是主控单元，液晶显示屏以绿色点亮。如果信号发射器是从属单元，液晶显示屏以橙色点亮。



- 在相机的 $\odot 4$ / $\odot 6$ / $\odot 16$ 定时器工作期间，无法使用测试闪光。
- 即使关闭电源，信号发射器设置也被保存。如果要在更换电池时保留设置，请在关闭电源开关并取出电池后1分钟内更换电池。
- 即使在电源开关设在<LOCK>位置时，也可以进行测试闪光。此外，当操作按钮或拨盘时，液晶显示屏点亮。
- 可以设定当从属单元完全充电时响起提示音（C. Fn-20 / 第57页）。
- 可以关闭自动关闭电源（C. Fn-01 / 第56页）。
- 可以改变液晶显示屏照明的持续时间（C. Fn-22 / 第57页）。
- 可以改变液晶显示屏照明的颜色（P. Fn-03、04 / 第58页）。

2

无线闪光拍摄： 无线电传输

本章说明无线闪光拍摄。
有关无线拍摄所需的附件，请参见系统图(第60页)。有关无线电传输相关的使用地区、限制和使用须知，请参阅另外的散页印刷品。

 当相机的拍摄模式设为全自动模式或图像拍摄区模式时，无法利用本章中的操作。将相机的拍摄模式设为**P/Tv/Av/M/B**（创意拍摄区模式）。

 安装在相机上的信号发射器称为主控单元，受无线控制的闪光灯称为从属单元。

④ 无线闪光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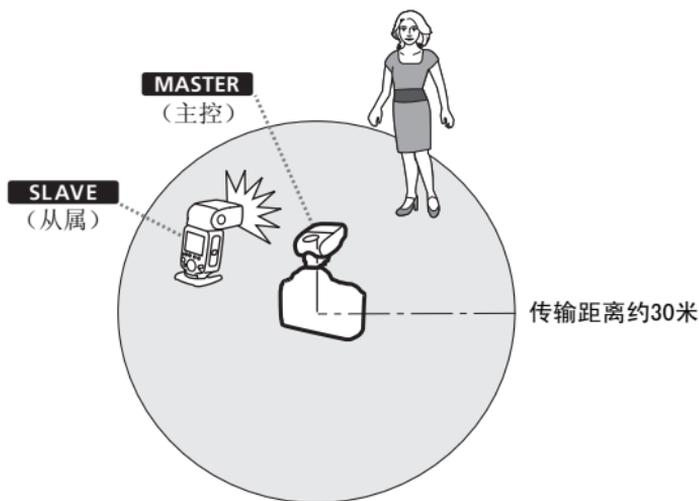
使用兼容无线电传输无线拍摄的信号发射器和佳能闪光灯,可按照与普通E-TTL II/E-TTL自动闪光拍摄同样的方法,轻松利用高级无线多重闪光照明进行拍摄。

本系统设计为安装在相机上的信号发射器(主控)的设置会自动反映在受无线控制的闪光灯(从属)上。因此,在拍摄期间不需要操作从属单元。

基本相对位置和操作范围如图所示。然后只要将主控单元设定为<ETTL>就可以进行无线E-TTL II/E-TTL自动闪光拍摄。

定位和操作范围 (无线闪光拍摄的示例)

- 使用一个从属单元进行自动闪光拍摄 (第24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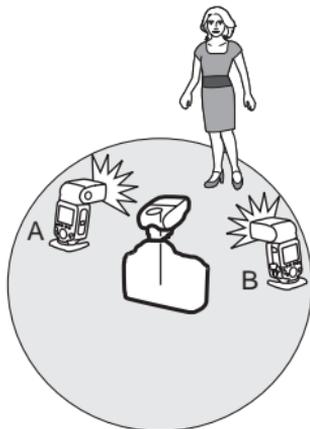


- 使用随闪光灯附带的微型支架定位从属单元。
- 开始拍摄前进行测试闪光 (第13页) 和试拍。
- 根据从属单元的位置、周围环境和天气状况等,传输距离可能更短。

无线多重闪光拍摄

可以将从属单元分割为两个或三个组并在改变闪光光比（倍数）的同时进行E-TTL II/E-TTL自动闪光拍摄。此外，可以为各闪光组（最多5个组）设定并用不同的闪光模式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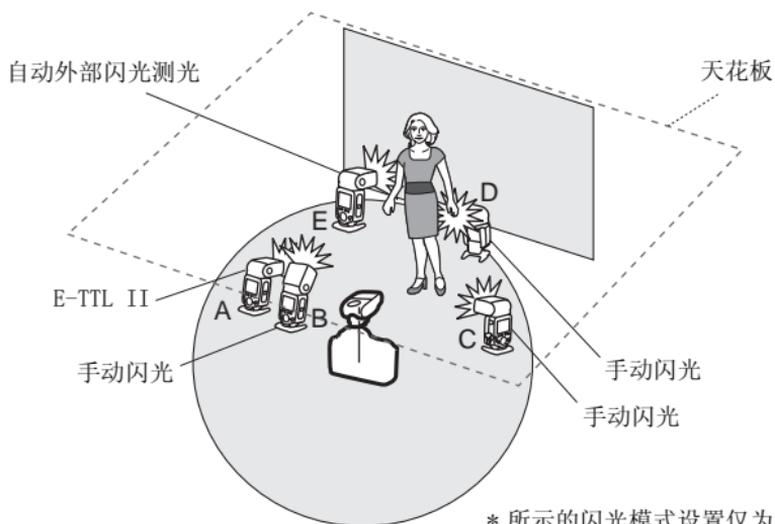
● 用两个从属组进行自动闪光拍摄（第31页）



● 用三个从属组进行自动闪光拍摄（第32页）



● 为各组设定不同的闪光模式进行拍摄（第38页）



有关取决于使用相机的功能限制

当进行无线电传输无线闪光拍摄时，取决于使用的相机，闪光模式、最高闪光同步速度（以下简称“闪光同步速度”）和高速同步功能可能会受到限制。

● 从2012年以后发售的EOS数码相机

当与EOS-1D X等相机配合使用信号发射器时，可以不受闪光模式和最高闪光同步速度的限制进行拍摄。

* 虽然EOS 1200D从2012年开始发售，但功能上的限制与到2011年为止发售的EOS数码相机相同。（有关详情请参见以下说明。）可以用EOS 1200D进行使用E-TTL自动闪光的无线电传输无线闪光拍摄。

● 到2011年为止发售并且兼容E-TTL自动闪光的EOS相机

当与下列相机配合使用信号发射器时，无法利用使用E-TTL自动闪光的无线电传输无线拍摄。用手动闪光（第34页）或频闪闪光（第35页）拍摄。

EOS-1Ds、EOS-1D、EOS-1V、EOS-3、

EOS ELAN II(E)/EOS 50(E)、EOS REBEL 2000/EOS 300、
EOS REBEL G/EOS 500N、

EOS 66/EOS Rebel XS N/EOS 3000 N, EOS IX(E)、

EOS IX Lite/EOS IX 7

此外，当与到2011年为止发售的EOS数码相机或EOS胶卷相机配合使用信号发射器时，会有以下限制。

1. 闪光同步速度变慢1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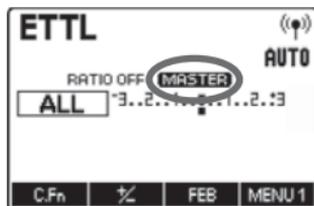
检查相机的闪光同步速度（ $X = 1/****$ 秒）并用最高比闪光同步速度慢1档的快门速度拍摄（示例：当 $X = 1/250$ 秒时，可以用 $1/125$ 秒至30秒的快门速度进行无线电传输无线拍摄）。此外，无法进行高速同步拍摄。当设定比闪光同步速度慢1档的快门速度时，<ⓘTv>警告图标会消失。

2. 无法进行组闪光（第38页）。

无线设置

要进行无线拍摄，用下列步骤设定信号发射器（主控单元）和闪光灯（从属单元）。

主控单元设置



检查是否显示< **MASTER** >。

- 检查是否在图中所示位置显示< **MASTER** >。

从属单元设置

将兼容无线电传输无线闪光拍摄的闪光灯设为从属单元。

- 有关从属单元设置，请参见闪光灯的使用说明书。

传输频道/无线无线电ID设置

为了避免干扰其他摄影师所使用的无线电传输无线多重闪光系统或使用无线电波（无线）的其他设备，可以改变传输频道和无线无线电ID。为主控单元和从属单元设定相同的频道和I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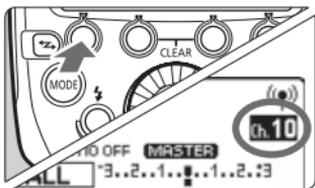
! 当建立无线电传输无线多重闪光系统时，即使闪光灯设定为不同的频道，也可能发生闪光系统之间的干扰。为各频道设定不同的无线电传输ID（第21页）。

● 设定主控单元传输频道 / 无线无线电 ID

使用下列步骤设定主控单元的传输频道和无线无线电ID。为主控单元和从属单元设定相同的频道和ID。有关从属单元设置，请参见闪光灯的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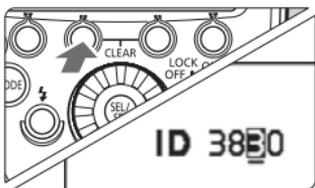
1 显示<MENU 3>。

- 按功能按钮4以显示<MENU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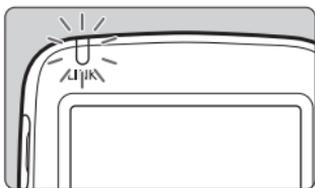
2 设定频道。

- 按功能按钮1<CH>。
- 转动<SEL>选择“**AUTO**”或从频道1至15中选择频道，然后按<SEL>按钮。



3 设定无线无线电I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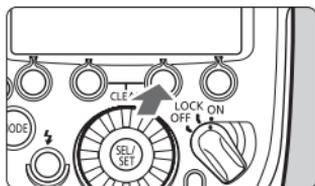
- 按功能按钮2<ID>。
 - 转动<SEL>选择要设定的位置（位数）并按<SEL>按钮。
 - 转动<SEL>从0至9中选择数字并按<SEL>按钮。
 - 重复步骤3以设定4位数。
 - 按功能按钮4<RETURN>以返回拍摄就绪状态。
- ▶ 当主控单元和从属单元之间建立传输时，<LINK>指示灯以绿色点亮。



● 扫描要设定的主控单元传输频道

可以扫描无线电接收状态并自动或手动设定主控单元的传输频道。当频道设为“**AUTO**”时，会自动设定接收信号的频道。当手动设定频道时，可以在参考扫描结果的同时重新设定传输频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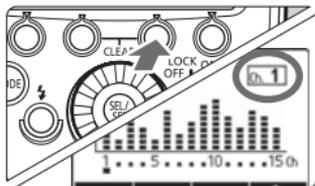
在设为“**AUTO**”期间扫描



进行扫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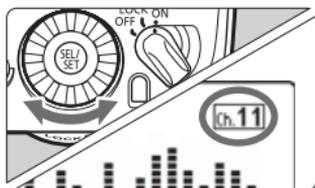
- 按功能按钮4以显示< **MENU 3** >。
- 按功能按钮3< **SCAN** >。
- ▶ 频道被重设为信号接收良好的频道。

在频道设为1至15期间扫描



1 进行扫描。

- 按功能按钮4以显示< **MENU 3** >。
- 按功能按钮3< **SCAN** >。
- ▶ 以图表显示无线电接收状态。
- 图表中的频道峰值越高，无线电接收信号越强。



2 设定频道。

- 转动<  >从频道1至15中选择频道。
- 按<  >按钮设定频道并返回拍摄就绪状态。

关于<LINK>指示灯

<LINK>指示灯的颜色根据主控单元和从属单元的传输状态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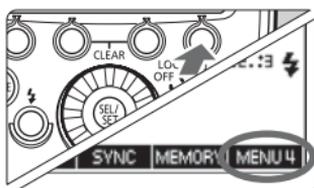
颜色	状态	说明	措施
绿色	点亮	传输正常	-
红色	点亮	未连接	检查频道和ID
	闪烁	单元过多	主控单元 + 从属单元 = 16个单元或更少
		错误	关闭电源后重新打开



- 如果主控单元和从属单元的传输频道不同，从属单元不闪光。将两者设为相同的号码或均设为“**AUTO**”。
- 如果主控单元和从属单元的无线无线电ID不同，从属单元不闪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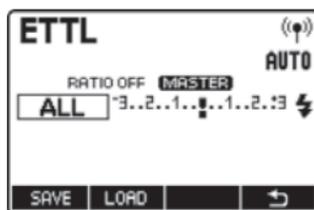
关于内存功能

可以保存无线设置并在日后调出该设置。



1 按功能按钮4。

- 按功能按钮4以显示<**MENU 4**>。



2 保存或加载设置。

- 按功能按钮3<**MEMOR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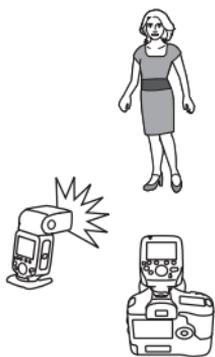
[保存]

- 按功能按钮1<**SAVE**>。
- ▶ 设置被保存（存储在内存中）。

[加载]

- 按功能按钮2<**LOAD**>。
- ▶ 保存的设置被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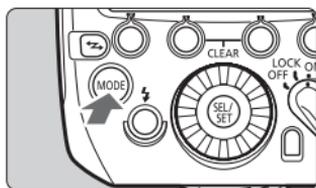
ETTL：全自动无线闪光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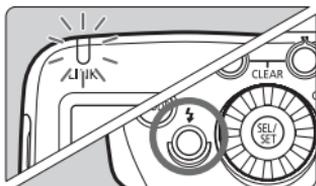


本节说明使用安装在相机上的信号发射器（主控）和受无线控制的闪光灯（从属）时的基本全自动无线拍摄。

使用一个从属单元的自动闪光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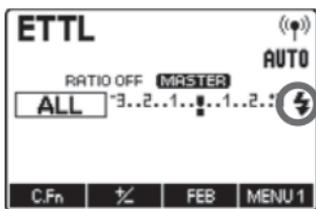
- 1 将闪光灯设为从属单元。**
 - 有关从属单元设置，请参见闪光灯的使用说明书。
 - 将闪光组设为A、B或C。如果设为D或E，闪光灯不会闪光。
- 2 检查频道和ID。**
 - 如果主控单元和从属单元的频道和ID不同，将其设为相同的号码（第21、22页）。
- 3 定位相机和闪光灯。**
 - 将其定位在第16页上所示的范围内。
- 4 将闪光模式设为<ETTL>。**
 - 按主控单元上的<MODE>按钮并将闪光模式设为<ETTL>。
 - 在经由主控单元控制的拍摄期间，从属单元自动设为<ETTL>。





5 检查传输状态和闪光灯是否已就绪。

- 检查<LINK>指示灯以绿色点亮。
- 当从属闪光灯就绪时，自动对焦辅助光发射器以1秒间隔闪烁。
- 检查主控单元的液晶显示屏上的<⚡>从属闪光灯就绪图标是否点亮。
- 当所有闪光灯单元的回电完毕时，主控单元的充电指示灯点亮。



6 检查操作。

- 按主控单元的测试闪光按钮（充电指示灯）。
- ▶ 从属单元闪光。如果从属单元不闪光，检查是否将其放置在操作范围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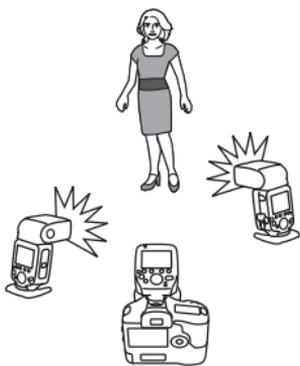


7 拍摄照片。

- 按照与使用普通闪光拍摄相同的方法设定相机并拍摄照片。
- ▶ 如果获得了标准的闪光曝光，闪光曝光确认指示灯将点亮3秒。

如果<LINK>指示灯为红色，表示尚未建立无线电传输。再次检查主控单元和从属单元的传输频道和无线无线电ID。如果无法以相同的设置连接，关闭电源后重新打开。

使用多个从属单元的自动闪光拍摄



当需要更大的闪光输出或想要更加轻松地进行照明时，可以增加从属单元的数量并将其作为单个闪光灯闪光。要添加从属单元，使用与“使用一个从属单元的自动闪光拍摄”相同的步骤。将闪光组设为A、B或C。如果设为D或E，闪光灯不会闪光。

当增加了从属单元的数量时，执行自动控制以使所有闪光灯以相同的闪光输出闪光并确保总闪光输出能够达到标准曝光。

- 可以按相机上的景深预览按钮进行造型闪光（第41页）。
- 如果从属单元的自动关闭电源生效，按主控单元的测试闪光按钮（第13页）打开从属单元。请注意在相机的测光定时器工作期间，无法进行测试闪光。
- 自动闪光系统（E-TTL II/E-TTL）取决于使用的相机并自动设定。请注意在液晶显示屏上对两个系统均显示<ETTL>。
- 可以启用当所有从属单元充电完毕时响起的提示音（C.Fn-20 / 第57页）。

使用全自动无线闪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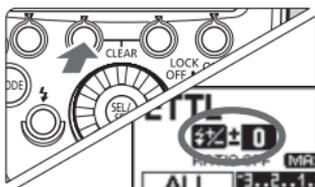
在信号发射器（主控单元）上设定的闪光曝光补偿和其他设置也会在闪光灯（从属单元）中自动设定。不需要操作从属单元。

闪光曝光补偿

可以像设定普通曝光补偿一样设定闪光曝光补偿。可以在±3档间以1/3档为增量设定闪光曝光补偿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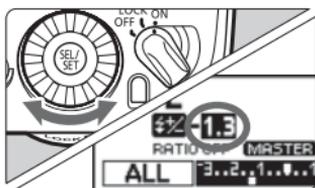
1 显示<MENU 1>。

- 按功能按钮4以显示<MENU 1>。



2 按< >按钮。

- 按功能按钮2< >。
- ▶ 显示< >并且闪光曝光补偿量被突出显示。



3 设定闪光曝光补偿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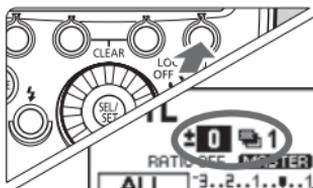
- 转动< >设定闪光曝光补偿量并按下< >。
- ▶ 闪光曝光补偿量被设定。
- “0.3”表示1/3档，“0.7”表示2/3档。
- 要取消闪光曝光补偿，将补偿量设回到“±0”。



- 通常，为较亮的被摄体设定增强的曝光补偿，为较暗的被摄体设定减弱的曝光补偿。
- 如果相机的曝光补偿设定为1/2档增量，将以1/2档为增量设定最大±3档的闪光曝光补偿。
- 在信号发射器和相机上均设有闪光曝光补偿时，优先信号发射器设置。
- 可以直接用< >设定闪光曝光补偿量而无需按按钮（C. Fn-13 / 第57页）。

闪光包围曝光

可以在自动改变闪光输出的同时拍摄三张照片。这称为FEB（闪光包围曝光）。以1/3档为增量，可设置的范围最大为±3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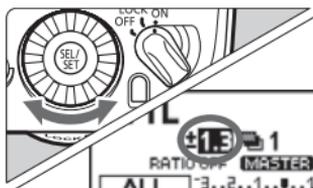


1 显示<MENU 1>。

- 按功能按钮4以显示<MENU 1>。

2 按<FEB>按钮。

- 按功能按钮3<FEB>。
- ▶ 显示<>并且FEB水平显示被突出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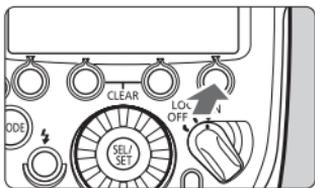
3 设定FEB水平。

- 转动<>设定FEB水平并按下<>。
- ▶ FEB水平被设定。
- “0.3”表示1/3档，“0.7”表示2/3档。
- 当与闪光曝光补偿配合使用时，根据闪光曝光补偿量进行FEB拍摄。

- 拍摄三张照片后，FEB会被自动取消。
- 使用FEB拍摄前，建议将相机的驱动模式设为单拍并检查闪光灯已回电。
- 可以与闪光曝光补偿或闪光曝光锁一起使用FEB。
- 如果相机的曝光补偿设定为1/2档增量，将以1/2档为增量设定最大±3档的闪光曝光补偿。
- 可以将FEB设为拍摄三张照片后自动保持启用状态（C. Fn-03 / 第56页）。
- 可以改变FEB拍摄顺序（C. Fn-04 / 第56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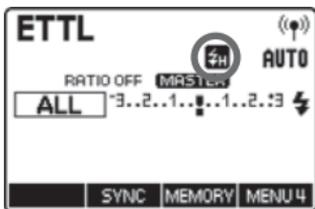
高速同步

使用高速同步功能，可以在所有快门速度下同步闪光。高速同步在想要使用光圈优先自动曝光对人像被摄体进行填充闪光时较为方便。



1 显示<MENU 4>。

- 按功能按钮4以显示<MENU 4>。



2 显示<⚡H>。

- 按功能按钮2<SYNC>以显示<⚡H>。
- 检查取景器中的<⚡H>是否点亮。



- 当与到2011年为止发售并且兼容E-TTL的EOS相机或EOS 1200D配合使用信号发射器时，无法利用高速同步进行无线电传输无线闪光拍摄（第19页）。
- 使用高速同步时，快门速度越高，有效的闪光范围就越短。



- 如果设定的快门速度等于或慢于相机的最高闪光同步速度，取景器中将不会显示<⚡H>。
- 要恢复普通闪光拍摄，按功能按钮2<SYNC>以关闭<⚡H>。
- 在频闪闪光期间无法利用高速同步。

FEL：闪光曝光锁

使用FE（闪光曝光）锁，您可以为场景的各个部分锁定正确的闪光曝光设置。

通过操作相机执行闪光曝光锁。有关操作，请参见相机和闪光灯的使用说明书。

- 当执行FE（闪光曝光）锁时如果无法获得正确的曝光，<⚡>会在取景器中闪烁。将从属单元移近被摄体，开大光圈，然后再次执行闪光曝光锁。当使用数码相机时，也可以增加ISO感光度。
- 如果相机取景器中的目标被摄体太小，闪光曝光锁可能不会十分有效。

关于主控单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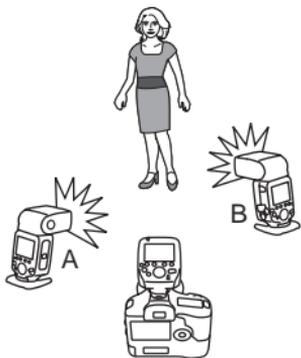
可以使用两个或以上主控单元（主控单元 + 从属单元 = 最多16个单元）。通过准备多台装有主控单元的相机，可以在保持相同照明（从属单元）期间更换相机进行拍摄。

请注意当使用两个或以上主控单元时，<LINK>指示灯的颜色根据打开电源的顺序而有所不同。第一个主控（主主控）为绿色，第二个和之后的主控（副主控）为橙色。

- 如果<LINK>指示灯为红色，表示尚未建立连接。检查传输频道和无线无线电ID后，关闭并打开各主控单元的电源。

ETTL：使用闪光光比的无线多重闪光拍摄

用两个从属组进行自动闪光拍摄



可以将从属单元分成两个闪光组A和B并调整拍摄用照明平衡（闪光光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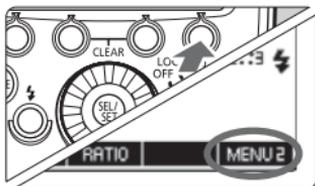
自动控制曝光以使闪光组A和B的总闪光输出达到标准曝光。

1 设定从属单元的闪光组。

- 逐一操作和设定从属单元。
- 将一个单元设为< **A** >，将另一个设为< **B** >。
- 有关从属单元设置，请参见闪光灯的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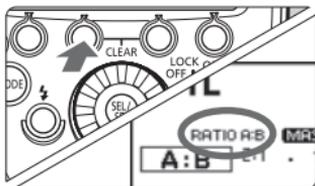
2 显示< **MENU 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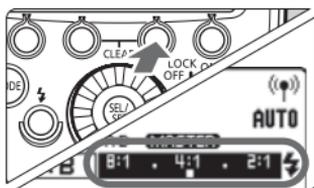
- 步骤 2 至 4 的操作在主控单元上设定。
- 按主控单元的功能按钮 4 以显示< **MENU 2** >。



3 设为< **RATIO A:B** >。

- 按功能按钮 2< **RATIO** >并设为< **RATIO A:B**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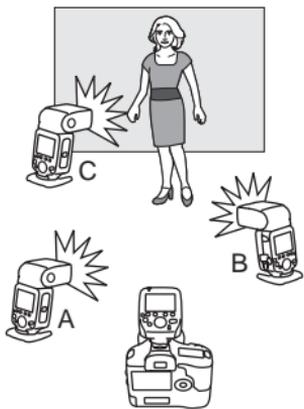
4 设定闪光光比。

- 按功能按钮3 < Gr >。
- 按功能按钮3 < A:B 1/2 >。
- 转动 < 1/2 > 设定闪光光比并按 < 1/2 > 按钮。
- 按功能按钮4 < 5 > 以返回拍摄就绪状态。

5 拍摄照片。

- ▶ 从属单元以设定的闪光光比闪光。

用三个从属组进行自动闪光拍摄



可以将闪光组C添加到闪光组A和B。C有助于设定照明以消除被摄体的阴影。

基本设定方法与“用两个从属组进行自动闪光拍摄”相同。

1 将闪光灯设为闪光组C。

- 有关从属单元设置，请参见闪光灯的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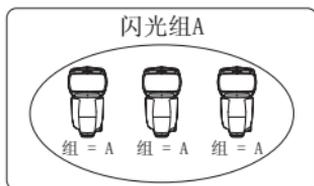
2 设为 <RATIO A:B C>。

- 按照与前一页的步骤2和3相同的方法将主控单元设为 <RATIO A:B C>。

3 根据需要设定闪光曝光补偿。

- 按功能按钮3< **Gr** >，转动<  >并选择< **C** >。
- 按功能按钮3< **C**  >。
- 转动<  >设定闪光曝光补偿量并按<  >按钮。
- 按功能按钮4<  >以返回拍摄就绪状态。

从属组控制



如果需要更大的闪光输出或希望进行更完善的照明，可以增加从属单元数量。只需在想要增加闪光输出的闪光组（A、B或C）中设定更多的从属单元。可以将从属单元数量增加到最多合计15个单元。

例如，如果将具有3个从属单元的闪光组设为< **A** >，3个单元被作为具有较大闪光输出的单个闪光组A控制。

- 要让三个闪光组A、B和C同时闪光，设定< **RATIO A:B C** >。在< **RATIO A:B** >设置下，闪光组C不闪光。
- 如果在闪光组C直接朝向主被摄体的状态下拍摄，可能会导致曝光过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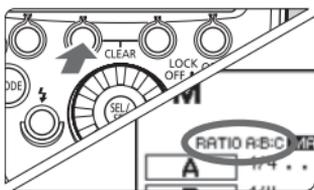
- 当换算为档数时，闪光光比8:1至1:1至1:8相当于3:1至1:1至1:3（1/2档增量）。
- 闪光光比设置的详细说明如下。

8:1 4:1 2:1 1:1 1:2 1:4 1:8
 5.6:1 2.8:1 1.4:1 1:1.4 1:2.8 1:5.6

M: 使用手动闪光输出的无线多重闪光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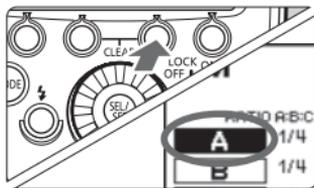
本节说明使用手动闪光的无线（多重闪光）拍摄。可以为每个从属单元（闪光组）设定不同的闪光输出进行拍摄。在主导单元上设定所有参数。

1 将闪光模式设为<M>。



2 设定闪光组数量。

- 在显示<MENU 1>期间，按功能按钮2 <RATIO>并设定要闪光的组。
- 每次按该按钮，设置变化如下：
ALL (<RATIO OFF>) →
A/B (<RATIO A:B>) →
A/B/C (<RATIO A:B: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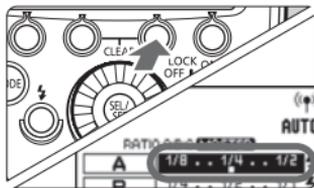


3 选择闪光组。

- 按功能按钮3<Gr>，转动<⊙>并选择想要设定闪光输出的组。

4 设定闪光输出。

- 按功能按钮3<*1/2>。
- 转动<⊙>设定闪光输出并按<⊙>按钮。
- 重复步骤3和4为所有组设定闪光输出。



5 拍摄照片。

- ▶ 各组以设定的闪光输出闪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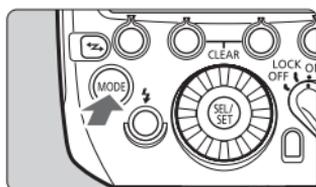
- 当设定了ALL <RATIO OFF>时，将从属单元的闪光组设为A、B或C。如果设为D或E，闪光灯不会闪光。
- 要让多个从属单元以相同的闪光输出闪光时，在步骤2中选择ALL <RATIO OFF>。

MULTI: 频闪闪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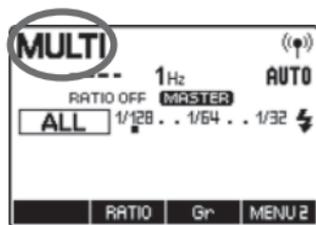
频闪闪光是高级手动闪光拍摄方法。

以慢速快门使用频闪闪光时，可以在一张照片上拍摄类似于逐格拍摄动画的多个连贯动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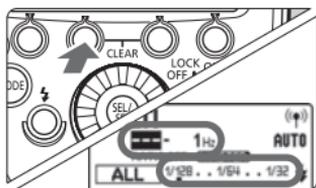
在频闪闪光模式下，设定闪光输出、闪光次数和闪光频率（每秒的闪光次数 = Hz）。有关最大连续闪光次数，请参见第37页。

**1** 将闪光模式设为<MULT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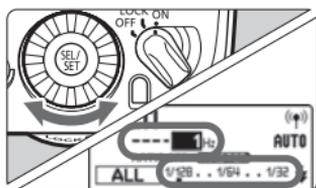
- 按主控单元上的<MODE>按钮并设为<MULTI>。

**2** 设定闪光组和闪光输出。

- 参阅前一页上的手动闪光，设定闪光组数量和各组的闪光输出。

**3** 设定闪光频率和闪光次数。

- 在显示<MENU 1>期间，执行下列步骤。
- 要设定闪光次数，按功能按钮2 <MULTI>，转动<SEL/SET>并选择<MULTI>。
- 要设定闪光频率，按功能按钮3 <Hz>，转动<SEL/SET>并选择<Hz>。



● 计算快门速度

在频闪闪光模式下，为了确保到连续闪光结束为止快门保持开放状态，将相机设为使用如下公式计算的快门速度。

闪光次数 ÷ 闪光频率 = 快门速度

例如，如果闪光次数设为10（次），闪光频率设为5（Hz），将快门速度设为2秒或更长。

- ⚠ 为防止过热导致从属单元闪光灯头劣化和损坏，请勿反复使用频闪闪光拍摄10次以上。拍摄10次后，要让闪光灯至少冷却15分钟。
- 如果反复拍摄10次以上，从属单元的安全功能可能会被激活并限制闪光灯闪光。如果发生了这种情况，要让闪光灯至少冷却15分钟。

- 📷 将反光很强的被摄体与暗背景组合使用时，频闪闪光最为有效。
- 建议使用三脚架和遥控开关。
- 无法使用1/1功率或1/2功率闪光进行频闪闪光拍摄。
- 当相机的拍摄模式设为“**buLb**”时，也可以利用频闪闪光拍摄。
- 当闪光次数显示为“—”时，闪光灯会连续闪光，直到快门关闭或电量耗尽为止。在下一页上的表格中显示最大连续闪光次数。

最大连续闪光次数

闪光输出 \ Hz	1	2	3	4	5	6 - 7	8 - 9
1/4	7	6	5	4	4	3	3
1/8	14	14	12	10	8	6	5
1/16	30	30	30	20	20	20	10
1/32	60	60	60	50	50	40	30
1/64	90	90	90	80	80	70	60
1/128	100	100	100	100	100	90	80

闪光输出 \ Hz	10	11	12 - 14	15 - 19	20 - 50	60 - 199	250 - 500
1/4	2	2	2	2	2	2	2
1/8	4	4	4	4	4	4	4
1/16	8	8	8	8	8	8	8
1/32	20	20	20	18	16	12	10
1/64	50	40	40	35	30	20	15
1/128	70	70	60	50	40	40	30

- 当闪光次数显示为“—”（条形显示）时，最大闪光次数如表中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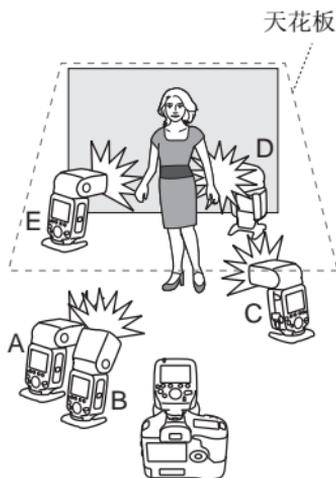
1至199 Hz

闪光输出	1/4	1/8	1/16	1/32	1/64	1/128
闪光次数	2	4	8	12	20	40

250至500 Hz

闪光输出	1/4	1/8	1/16	1/32	1/64	1/128
闪光次数	2	4	8	10	15	30

Gr: 为各组设定不同的闪光模式进行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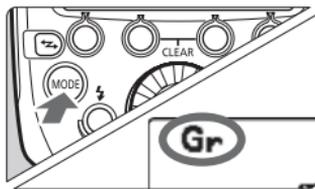


当使用从2012年开始发售的EOS数码相机（如EOS-1D X）时（EOS 1200D除外），可以为各闪光组（最多5个组（A/B/C/D/E））设定不同的闪光模式进行拍摄。

可以设定的闪光模式为①E-TTL II/E-TTL自动闪光、②手动闪光和③自动外部闪光测光。当闪光模式为①或③时，作为单个组控制曝光以获得主被摄体的标准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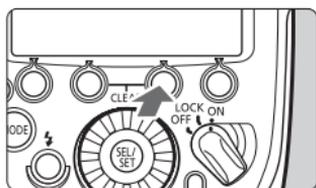
此功能面向对照明非常熟知和有经验的高级用户。

❗ 使用到2011年为止发售的相机或EOS 1200D相机无法进行使用<Gr>闪光模式的无线闪光拍摄。设定为以最多三个组（A/B/C）拍摄（第32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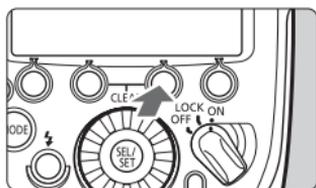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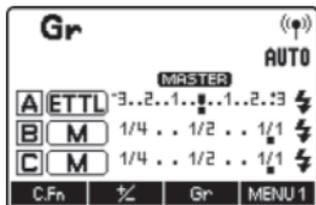
1 将闪光模式设为<Gr>。
● 按主控单元上的<MODE>按钮并将闪光模式设为<Gr>。

2 在从属单元上设定闪光组。
● 逐一操作和设定从属单元。
● 为所有的从属单元设定闪光组（A/B/C/D/E）。
● 有关从属单元设置，请参见闪光灯的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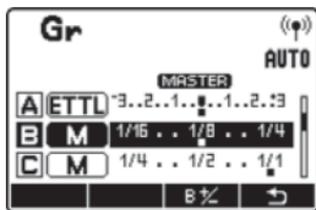
3 设定闪光模式。

- 通过操作主控单元设定各闪光组的闪光模式。
- 在显示<MENU 1>期间，按功能按钮3 <Gr>并转动<SEL/SET>以选择闪光组。
- 按功能按钮2<MODE>并从<ETTL>、<M>和<Ext.A>中选择所选组的闪光模式。
- 要关闭所选组的闪光，按功能按钮1 <ON/OFF>将其设为<OFF>。
- 重复步骤3设定所有组的闪光模式。



4 设定闪光输出或闪光曝光补偿量。

- 在选择了闪光组期间，按功能按钮3 <MODE>。
- 转动<SEL/SET>根据闪光模式设定闪光功能并按<SEL/SET>。
- 当使用<M>模式时，设定闪光输出。当使用<ETTL>或<Ext.A>模式时，根据需要设定闪光曝光补偿量。
- 如果在显示<MENU 1>时按功能按钮2 <1/2>，可以为所有闪光组设定闪光曝光补偿。
- 重复步骤4设定所有组的闪光功能。



5 拍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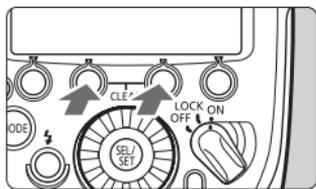
- ▶ 各从属单元按照为各组设定的闪光模式闪光。

当闪光组的闪光模式设为<ETTL>或<Ext.A>时，作为单个组控制曝光以获得主被摄体的标准曝光。如果在多个闪光组朝向主被摄体的状态下拍摄，可能会导致曝光过度。

要闪光的闪光组不一定要连续，例如可以设为A/C/E。

清除信号发射器设置

可以将无线拍摄设置恢复为其默认设置。



同时按功能按钮2和3两秒钟或更长。

- ▶ 信号发射器设置被清除，拍摄模式恢复为<ETTL>闪光模式。

即使清除设置后，传输频道、无线无线电ID、C. Fn和P. Fn设置（第54页）也不会被取消。

从从属单元进行测试闪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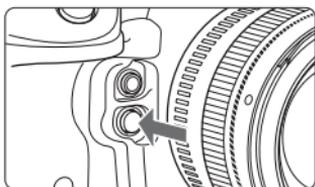
可以从设为从属单元的闪光灯进行测试闪光。有关操作，请参见闪光灯的使用说明书。

当两个或以上单元设为主控时，<LINK>指示灯以绿色点亮的主控单元进行闪光。

造型闪光

当按相机的景深预览按钮时，闪光灯连续闪光1秒钟。此功能称为造型闪光。该功能使您能够查看被摄体上的闪光灯光影效果及照明平衡。

从主控单元进行造型闪光



按相机上的景深预览按钮。

▶ 闪光灯连续闪光1秒钟。

从从属单元进行造型闪光

使用从2012年开始发售的EOS数码相机时，可以从设为从属单元的闪光灯进行造型闪光（使用EOS 1200D时除外）。有关操作，请参见闪光灯的使用说明书。

- 使用到2011年为止发售的相机或EOS 1200D时，无法从从属单元进行造型闪光。
- 为防止过热导致闪光灯头劣化和损坏，请勿连续进行10次以上的造型闪光。连续进行10次造型闪光后，要让闪光灯至少冷却10分钟。
- 如果连续进行10次以上的造型闪光，闪光灯的安全功能可能会被激活并限制闪光灯闪光。如果发生了这种情况，要让闪光灯至少冷却15分钟。
- 与EOS300/QD配合使用信号发射器时无法进行造型闪光。

- 当两个或以上单元设为主控时，<LINK>指示灯以绿色点亮的主控单元进行闪光。
- 可以用测试闪光按钮进行造型闪光（C.Fn-02 / 第56页）。

从从属单元进行遥控释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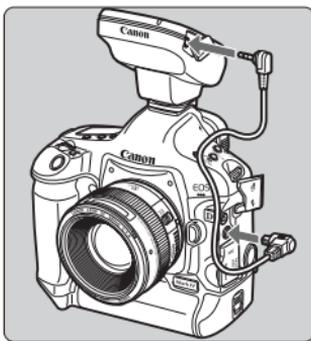
可以从设为从属单元的闪光灯进行遥控释放（遥控拍摄）。有关操作，请参见闪光灯的使用说明书。

当使用此功能拍摄时，根据相机的不同，可能需要“快门线SR-N3”（另售）。

兼容从属单元遥控释放的相机

对于2012年以后发售的EOS数码相机（如EOS-1D X），不需要“快门线SR-N3”。

不兼容从属单元遥控释放的相机



对于上述以外的兼容E-TTL II/E-TTL自动闪光并具有N3型遥控端子的EOS相机，需要有“快门线SR-N3”（另售）才能从从属单元进行遥控释放。

如图所示，使用快门线连接相机和信号发射器。

- 在相机和信号发射器电源关闭期间连接快门线。
- 当使用自动对焦无法合焦时，无法进行拍摄。建议在在进行遥控释放之前手动对焦。
- “快门线SR-N3”（另售）适用于N3型遥控端子。无法与配备有N3型以外遥控端子的相机配合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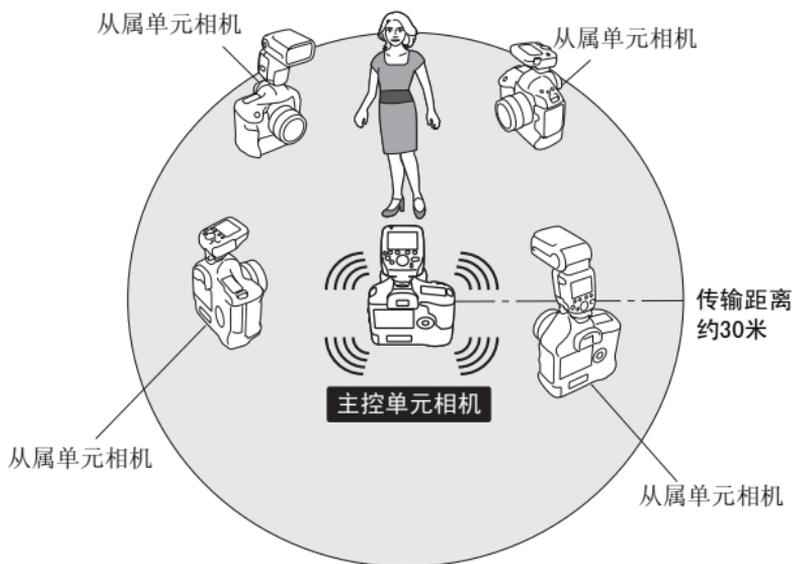
- 不管相机的驱动模式设置如何，都以“单拍”进行遥控释放。
- 当有2个或以上主控单元时，使用<LINK>指示灯以绿色点亮的主控单元进行遥控释放。

联动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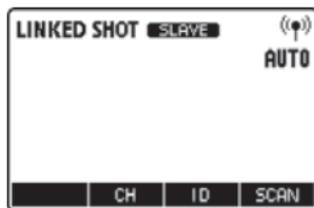
联动拍摄是通过将从属单元相机链接到主控单元相机，从而自动释放从属单元相机快门的功能。可以对包括主控单元和从属单元在内的最多16个单元使用联动拍摄进行拍摄。想要同时从多个角度拍摄同一个被摄体时，该功能较为方便。

要使用联动拍摄进行拍摄时，在相机上安装支持无线电传输无线拍摄的闪光灯或闪光灯信号发射器ST-E3-RT。

请注意当使用到2011年为止发售的具有N3型遥控端子的相机作为“从属单元相机”时，需要“快门线SR-N3”（另售）。有关安装快门线的详细说明，请参见第42页。



进行下一页上的操作之前，在用于联动拍摄的所有相机上安装信号发射器或闪光灯。有关闪光灯设置的详细说明，请参见闪光灯的使用说明书。



1 设为联动拍摄模式。

- 连续按<↔>按钮直到液晶显示屏上显示<LINKED SHOT>。
- ▶ 联动拍摄模式的“从属单元”已设定。
- 再次按<↔>按钮设定联动拍摄模式的“主控单元”。

2 设定频道和ID。

- 通过按功能按钮2<CH>设定频道，通过按功能按钮3<ID>设定ID。
- 有关设置步骤的详细说明，请参见第20至22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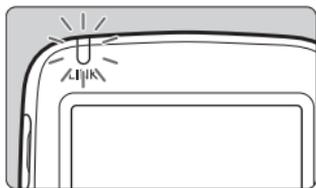
3 设定相机的拍摄功能。

4 设定所有信号发射器。

- 重复步骤1至3并将所有信号发射器在联动拍摄模式下设为“主控单元”或“从属单元”。
- 以相同方法设定在联动拍摄中使用的闪光灯。
- 当按<↔>按钮将一个单元的设置从“从属单元”改变为“主控单元”时，之前设为“主控单元”的其他信号发射器（或闪光灯）会自动切换为“从属单元”。

5 设置从属单元相机。

- 检查从属单元的<LINK>指示灯以绿色点亮。
- 将所有从属单元相机设置在距离主控单元相机约30米的范围内。



6 拍摄照片。

- 检查主控单元的<LINK>指示灯以绿色点亮并拍摄照片。
- ▶ 与主控单元相机配合释放从属单元相机的快门。
- ▶ 使用联动拍摄进行拍摄后，从属单元的<LINK>指示灯短暂地以橙色点亮。

- 对于从属单元相机建议使用手动对焦拍摄。如果用自动对焦无法合焦，无法使用相应的从属单元相机进行联动拍摄。
- 从属单元相机的快门释放与主控单元相机的快门释放时机之间有短暂的延迟。无法进行完全同步的拍摄。
- 如果在联动拍摄期间让多个闪光灯单元同时闪光，可能无法获得正确的曝光或导致曝光不均匀。
- 当 [闪光灯功能设置] 中的 [闪光灯闪光] 设为 [关闭] 时（第50页），无法进行联动拍摄。
- 当实时显示状态下进行联动拍摄时，将主控相机菜单上的 [静音实时显示拍摄] 设为 [关闭]。如果设定了 [模式1] 或 [模式2]，不会释放从属单元相机。
- 根据从属单元的位置、周围环境和天气状况等，传输距离可能更短。
- 该联动拍摄功能与WFT系列无线文件传输器的联动拍摄功能相同。然而，无法与WFT系列配合使用联动拍摄。此外，释放时滞与使用WFT系列进行的联动拍摄不同。

- 无需在相机上安装闪光灯或信号发射器，就可以将此功能用作联动拍摄用主控单元遥控器。当按下主控单元上的功能按钮1< **REL** >时，释放所有从属单元相机的快门。
- 在联动拍摄期间，到自动关闭电源生效为止的时间为5分钟。

3

用相机操作设定 信号发射器功能

本章说明如何从相机的菜单画面设定信号发射器功能。

❶ 当相机的拍摄模式设为全自动模式或图像拍摄区模式时，无法利用本章中的操作。将相机的拍摄模式设为**P/Tv/Av/M/B**（创意拍摄区模式）。

从相机的菜单画面进行信号发射器控制

当使用2007年以后发售的EOS数码相机时，可以从相机的菜单画面设定闪光灯功能、信号发射器功能或自定义功能。
有关相机操作，请参见相机的使用说明书。

信号发射器功能设置



- 1 选择 [外接闪光灯控制]。
- 选择 [外接闪光灯控制] 或 [闪光灯控制]。

- 2 选择 [闪光灯功能设置]。
- 选择 [闪光灯功能设置] 或 [外接闪光灯功能设置]。
 - ▶ 画面变成（外接）闪光灯功能设置画面。



- 3 设定功能。
- 根据相机的不同，设置画面有所不同。
 - 选择项目并设定功能。

EOS-1D X画面示例



EOS 60D画面示例



2007年到2011年期间发售的相机如下。
EOS-1Ds Mark III、EOS-1D Mark IV/III、EOS 5D Mark II、
EOS 7D/60D/50D/40D、EOS 600D、EOS 550D、EOS 500D、
EOS 450D、EOS 1100D、EOS 1000D

[闪光灯功能设置] 中可以利用的设置

● 从2012年以后发售的EOS数码相机

当与EOS-1D X等相机配合使用信号发射器时，可以在 [闪光灯功能设置] 画面中为“无线电传输无线拍摄”设定功能。

* 虽然EOS 1200D从2012年开始发售，但是用 [外接闪光灯功能设置] 可设定的功能与从2007年到2011年期间发售的EOS数码相机相同。（有关详情请参见以下说明。）

● 从2007年到2011年期间发售的EOS数码相机

当进行“无线电传输无线拍摄”时，通过操作信号发射器设定功能。

可设定的功能如下。取决于闪光模式或无线功能设置，可利用的设置有所不同。

功能		参考页次
闪光灯闪光	启用 / 关闭	第50页
E-TTL II 闪光测光	评价 / 平均	
光圈优先模式下的闪光同步速度		
闪光模式	E-TTL II (自动闪光) / 手动闪光 / 多次闪光 / 个别组控制	
快门同步	前帘同步 / 高速同步	
闪光曝光补偿		
闪光包围曝光		
无线闪光功能 (设置)	无线电传输无线	第51页
清除闪光灯功能设置		



- 在前一页上的步骤2或步骤3中显示 [闪光灯闪光] 和 [E-TTL II 闪光测光] (取决于相机)。
- 当不显示 [光圈优先模式下的闪光同步速度] 时，可以用相机的自定义功能设定。

- 闪光灯闪光

要进行无线闪光拍摄，设定为 [启用]。设定了 [关闭] 时，无法进行无线闪光拍摄。

- E-TTL II 闪光测光

对于普通曝光，将其设为 [评价]。如果设定了 [平均]，闪光曝光将对相机测光的整个场景进行平均测光。根据场景的不同，可能需要闪光曝光补偿。此设置面向高级用户。

- 光圈优先模式下的闪光同步速度

在光圈优先自动曝光 (**Av**) 模式下进行无线闪光拍摄时，可以设定闪光同步速度。

- 闪光模式

可以从 [E-TTL II]、[手动闪光]、[多次闪光] 和 [个别组控制] 中选择闪光模式以适合所需闪光拍摄。

- 快门同步

可以从 [前帘同步] 和 [高速同步] 中选择闪光灯闪光时机 / 方法。要进行普通无线闪光拍摄，将其设为 [前帘同步]。

- 闪光曝光补偿

可以像设定普通曝光补偿一样设定闪光曝光补偿。可以在 ± 3 档间以 $1/3$ 档为增量设定闪光曝光补偿量。

- 闪光包围曝光

可以在自动改变闪光输出的同时拍摄三张照片。以 $1/3$ 档为增量，可设置的范围最大为 ± 3 档。

- **无线闪光功能（设置）**
自动设定无线电传输无线闪光拍摄。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第2章。
- **清除闪光灯（功能）设置**
可以将信号发射器设置恢复为其默认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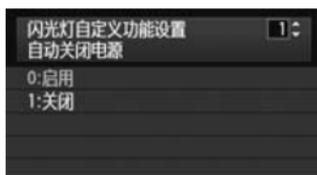
- 当 [闪光模式] 设为 [个别组控制] 时，可以选择 [E-TTL II]、[手动闪光]、[自动外部闪光测光] 或 [关闭] 作为各组的闪光模式。
- 在信号发射器上设有闪光曝光补偿时，无法在相机的菜单画面上设定闪光曝光补偿。请注意如果同时设定了两者，优先信号发射器上的设置。

信号发射器自定义功能设置

根据相机的不同，显示的内容有所不同。如果不显示C. Fn-20和22，通过操作信号发射器设定这些项目。有关自定义功能，请参见第56至57页。



- 1 选择 [闪光灯自定义功能设置]。
 - 选择 [闪光灯自定义功能设置] 或 [外接闪光灯的自定义功能设置]。
 - ▶ 现在可以设定信号发射器的自定义功能。



- 2 设定自定义功能。
 - 选择自定义功能编号并设定功能。
 - 要清除所有自定义功能设置，在步骤1中选择 [清除所有闪光灯自定义功能] 或 [清除外接闪光灯的自定义功能设置]。

⚠ 当使用到2011年为止发售的相机或EOS 1200D时，即使选择 [清除所有闪光灯自定义功能]，也不会清除C. Fn-20和22设置。当进行第55页上的“清除所有自定义功能”操作时，将会清除所有自定义功能。

📄 无法从相机的菜单画面设定或清除所有个性化功能（P. Fn / 第58页）。通过操作信号发射器进行这些设定。

4

自定义信号发射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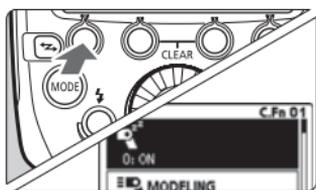
本章说明如何用自定义功能（C.Fn）和个性化功能（P.Fn）自定义信号发射器。

❶ 当相机的拍摄模式设为全自动模式或图像拍摄区模式时，无法利用本章中的操作。将相机的拍摄模式设为**P/Tv/Av/M/B**（创意拍摄区模式）。

C.Fn / P.Fn: 设定自定义和个性化功能

可以使用自定义功能和个性化功能按照您的拍摄喜好自定义信号发射器功能。请注意，个性化功能是仅限于信号发射器的自定义功能。

C.Fn: 自定义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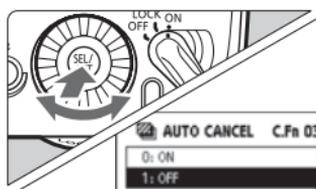


1 显示自定义功能画面。

- 连续按功能按钮1 < **C.Fn** > 直到显示画面为止。
- ▶ 显示自定义功能画面。

2 选择要设定的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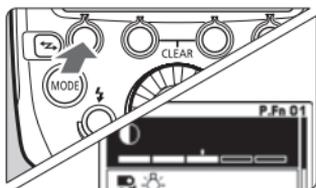
- 转动 <  > 选择要设定的项目（编号）。



3 更改设置。

- 按 <  > 按钮。
- ▶ 显示设置。
- 转动 <  > 选择想要的设置并按 <  > 按钮。
- 按功能按钮4 <  > 以返回拍摄就绪状态。

P.Fn: 个性化功能



1 显示个性化功能画面。

- 进行自定义功能步骤中的步骤1的操作后，按功能按钮1 < **P.Fn** >。
- ▶ 显示个性化功能画面。

2 设定功能。

- 按照与自定义功能的步骤2和3相同的方法设定个性化功能。

自定义 / 个性化功能列表

编号	功能	页码
自定义功能		
C. Fn-01	 自动关闭电源	第56页
C. Fn-02	 MODELING 造型闪光	
C. Fn-03	 AUTO CANCEL 闪光包围曝光自动取消	
C. Fn-04	 闪光包围曝光顺序	
C. Fn-07	 TEST 用自动闪光测试闪光	第57页
C. Fn-13	 闪光曝光测光设置	
C. Fn-20	 提示音	
C. Fn-22	 液晶显示屏照明	
个性化功能		
P. Fn-01	 液晶显示屏显示对比度	第58页
P. Fn-03	 液晶显示屏照明颜色: 主控闪光	
P. Fn-04	 液晶显示屏照明颜色: 从属闪光	

清除所有自定义 / 个性化功能

当在自定义功能画面上按下功能按钮2< CLEAR >后按下功能按钮1< OK >时, 之前设定的自定义功能会被清除。同样, 在个性化功能画面上执行相同操作时, 之前设定的个性化功能会被清除。

 从相机的菜单画面设定信号发射器自定义功能时如不显示 C. Fn-20和22, 用第54页上的操作进行设定。

 可以从相机的菜单画面设定和清除所有信号发射器自定义功能 (第52页)。

C.Fn: 设定自定义功能

C. Fn-01: (自动关闭电源)

当5分钟没有操作信号发射器时，电源自动关闭以节能。可以关闭此功能。

0: ON (启用)

1: OFF (关闭)

C. Fn-02: MODELING (造型闪光)

0:  (启用 (景深预览按钮))

按相机的景深预览按钮进行造型闪光。

1:  (启用 (测试闪光按钮))

按信号发射器的测试闪光按钮进行造型闪光。

2:  /  (启用 (两个按钮皆可))

按相机的景深预览按钮或信号发射器的测试闪光按钮进行造型闪光。

3: OFF (关闭)

关闭造型闪光。

C. Fn-03: AUTO CANCEL (闪光包围曝光自动取消)

可以设定用FEB拍摄三张照片后是否自动取消FEB。

0: ON (启用)

1: OFF (关闭)

C. Fn-04: (闪光包围曝光顺序)

可以改变FEB的顺序，0: 标准曝光、-: 减弱曝光 (较暗) 和 +: 增强曝光 (较亮)。

0: 0 → - → +

1: - → 0 → +

C. Fn-07:  TEST (用自动闪光测试闪光)

可以改变在E-TTL II/E-TTL自动闪光模式下进行测试闪光时的闪光输出。

0: 1/32 (1/32)

1: 1/1 (全输出)

C. Fn-13:  (闪光曝光测光设置)

0:  (闪光灯按钮和转盘)

1:  (仅闪光灯转盘)

可以通过直接转动<>进行闪光曝光补偿, 而无需按<>按钮。

C. Fn-20:  (提示音)

可以启用当从属单元完全充电时响起的提示音。

0: OFF (关闭)

1: ON (启用)

C. Fn-22:  (液晶显示屏照明)

当操作按钮或拨盘时, 液晶显示屏点亮。可以改变此照明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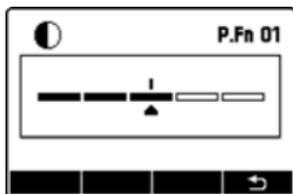
0: 12sec (照明12秒)

1: OFF (关闭显示屏照明)

2: ON (持续照明)

P.Fn: 设定个性化功能

P. Fn-01: (液晶显示屏显示对比度)



可以以5个级别调整液晶显示屏的对比度。

P. Fn-03: (液晶显示屏照明颜色：主控闪光)

无线电传输无线闪光拍摄、联动拍摄：可以选择当信号发射器设为主控单元时的液晶显示屏照明的颜色。

0: GREEN (绿)

1: ORANGE (橙)

P. Fn-04: (液晶显示屏照明颜色：从属闪光)

联动拍摄：可以选择当信号发射器设为从属单元时的液晶显示屏照明使用的颜色。

0: ORANGE (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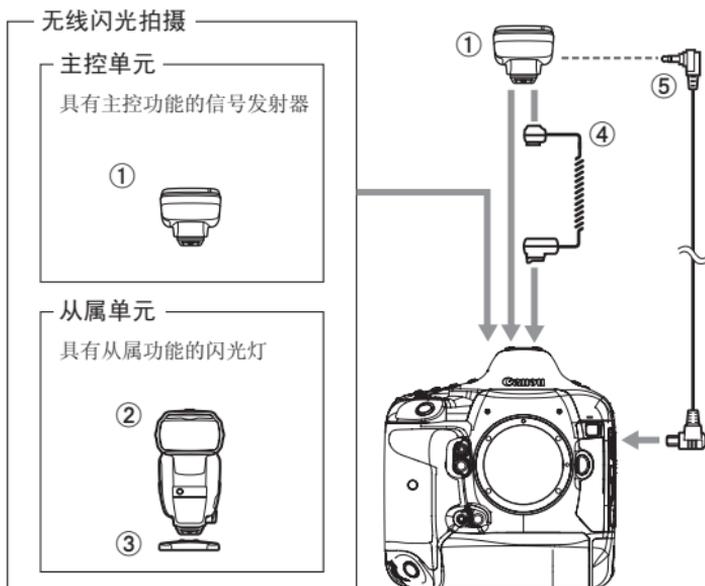
1: GREEN (绿)

5

参考

本章包含系统图和常见问题解答。

ST-E3-RT系统



① 闪光灯信号发射器ST-E3-RT

② 闪光灯600EX-RT

具有兼容无线电传输无线拍摄的从属功能的闪光灯。

③ 微型支架（随600EX-RT附带）

④ 遥控闪光灯插座电线0C-E3

可以将ST-E3-RT连接到最远60厘米远的相机。

⑤ 快门线SR-N3

如果使用此快门线将信号发射器连接到兼容E-TTL II/E-TTL自动闪光、配备有N3型遥控端子并且是到2011年为止发售的EOS相机，可以从从属单元释放快门（第42页），或进行联动拍摄（第43页）。

故障排除指南

如果信号发射器发生问题，请首先参阅此故障排除指南。如果此故障排除指南无法解决问题，请与经销商或就近的佳能快修中心联系。

无法打开电源。

- 确保以正确的方向安装电池（第12页）。
- 将固定座完全插入相机的热靴插座，将锁定杆滑动到右侧并将信号发射器固定在相机上（第13页）。
- 如果信号发射器和相机的电子触点变脏，请清洁触点（第7页）。
- 当无线拍摄（从属）就绪时，充电指示灯点亮。

电源自动关闭。

- 信号发射器的自动关闭电源功能已激活。半按下快门按钮或按测试闪光按钮（第14页）。

从属单元不闪光。

- 检查从属单元是否支持无线电传输无线闪光拍摄。
- 将从属单元设为<(P)><**SLAVE**>（第20页）。
- 将主控单元和从属单元的传输频道和无线无线电ID设为相同的号码（第20页）。
- 检查从属单元位于主控单元的传输范围内（第16页）。

从属单元不闪光或意外以全输出闪光。

- 进行频道扫描并设定具有最佳无线电接收信号的频道（第22页）。
- 摆放从属单元时保持其与主控单元之间视野清晰，没有障碍物。
- 将从属单元的前面朝向主控单元。

照片曝光不足或过度。

- 如果照片中有反光强烈的物体（玻璃窗等），请使用闪光曝光锁（第30页）。
- 如果被摄体显得太暗或太亮，请设定闪光曝光补偿（第27页）。
- 当设定了高速同步时，有效闪光范围较短。将从属单元放在靠近被摄体的位置（第29页）。
- 当使用具有三个闪光组A、B和C的自动闪光拍摄时，不要在闪光组C朝向主被摄体的状态下闪光（第33页）。
- 当为各个闪光组使用不同的闪光模式设置拍摄时，不要在设为<ETTL>或<Ext.A>的多个闪光组朝向主被摄体的状态下闪光（第40页）。

照片非常模糊。

- 当拍摄模式设为<Av>并且场景较暗时，自动启用慢速同步（快门速度变慢）。使用三脚架或将拍摄模式设为<P>或全自动模式。请注意，还可以在[光圈优先模式下的闪光同步速度]中设定同步速度（第49页）。

显示<Tv>。

- 将快门速度设为比闪光同步速度慢1档（第19页）。

无法从从属单元释放。

- 当使用到2011年为止发售的兼容E-TTL II/E-TTL自动闪光并且配备有N3型遥控端子的EOS相机从从属单元进行遥控释放时或在联动拍摄期间将其设为从属单元时，需要有“快门线SR-N3”（另售）（第42、43、60页）。

规格

● 类型

类型：机载闪光灯信号发射器
兼容相机：兼容E-TTL II/E-TTL自动闪光的A型EOS相机

● 无线电传输无线功能

曝光控制系统：E-TTL II/E-TTL自动闪光、手动闪光、频闪闪光、自动外部闪光测光*
*只在闪光模式设为<Gr>时

频率：2405 - 2475 MHz

调制系统：主调制：OQPSK，二次调制：DS-SS

频道：自动，频道1 - 15

无线无线电ID：0000 - 9999

从属单元控制：最多5组（A/B/C/D/E），最多15个单元

传输距离：约30米
*当主控单元和从属单元之间没有障碍物或阻碍，并且没有其他设备的无线电干扰时
*根据单元的相对位置、周围环境和天气状况，传输距离可能更短

闪光光比控制：1:8 - 1:1 - 8:1，1/2档增量

闪光曝光补偿：以1/3档或1/2档为增量±3档

闪光包围曝光：以1/3档或1/2档为增量±3档（当与闪光曝光补偿配合使用时）

闪光曝光锁：按相机的<M-Fn>、<FEL>或<✳>按钮

高速同步：具备
*只有从2012年开始发售的EOS数码相机可以利用高速同步（使用EOS 1200D时除外）。

手动闪光：1/1 - 1/128功率（1/3档增量）

频闪闪光：具备（1 - 500 Hz）

从属闪光灯电池检查：主控单元液晶显示屏上的<🔋>图标亮起，从属单元的自动对焦辅助光发射器闪烁，并且充电指示灯亮起。

闪光曝光确认：	闪光曝光确认指示灯亮起
造型闪光：	使用相机的景深预视按钮进行闪光
联动拍摄：	具备

● 可自定义的功能

自定义功能：	8
个性化功能：	3

● 电源

电源：	2节5号（AA/LR6）碱性电池 *还可以使用5号（AA/LR6）镍氢（Ni-MH） 和锂电池
无线闪光拍摄时间：	连续约10小时 *使用5号（AA/LR6）碱性电池时
节电：	5分钟无操作后电源关闭

● 尺寸和重量

尺寸：	约67.4（宽）x 61.5（高）x 77.4（深） 毫米（不包括防尘防水滴适配器）
重量：	约110克（仅信号发射器，不包括电池）

- 上述所有规格均基于佳能测试标准。
- 产品规格及外观如有变化恕不另行通知。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电气实装部分	×	○	○	○	○	○
金属部件	×	○	○	○	○	○
<p>○：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p> <p>×：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p>						
<p>FOR P. R. C. ONLY</p> <p> 本标志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销售的电子信息产品，标志中央的数字代表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p>						

索引

- 4秒、6秒、16秒定时器 10
A型相机 2
C. Fn 54, 56
E-TTL II (闪光测光) 50
E-TTL II/E-TTL自动闪光 16
Ext. A (自动外部闪光测光) 39
ISO感光度 30
LINK 6, 23, 25, 61
LOCK 14
M (手动曝光) 34
MULTI 35
P. Fn 54, 58
- C**
- 测试闪光 13, 25, 40
充电指示灯 6, 14, 25
传输频道 20, 21, 22
从属单元设置 20
从属组控制 33
- D**
- 电池 12
- G**
- 高速同步 29
个性化功能 (P. Fn) 54, 58
光圈优先模式下的闪光同步速度... 50
- K**
- 快门速度 19
快门同步 50
- L**
- 联动拍摄 9, 43
- N**
- 内存功能 23
- P**
- 频闪闪光 35
- Q**
- 清除闪光灯设置 40, 49
全部清除 55
全自动无线闪光拍摄 24
- R**
- 热靴插座 13
- S**
- 扫描 22
闪光曝光补偿 27
闪光曝光确认指示灯 6, 20
闪光曝光水平 8, 28
闪光曝光锁 30
闪光包围曝光 28
闪光灯操作范围 16
闪光灯功能设置 49
闪光灯控制 48
闪光灯位置 16
闪光光比
 两个从属组 (A:B) 31
 三个从属组 (A:B C) 32
闪光模式 8, 9, 49, 50
闪光频率 35
闪光输出 34
闪光同步速度 50
闪光组 31, 32, 34, 35, 38
设定功能 47
手动闪光 34
锁定功能 14
- T**
- 提示音 57
- W**
- 无线多重闪光拍摄 17, 31, 34
无线闪光拍摄 16
 全自动两个从属组 (A:B) 31
 全自动三个从属组 (A:B C) 32
 全自动一个从属单元 24
 手动闪光 34
 组闪光 38
无线闪光拍摄时间 12
无线设置 20
无线无线电ID 20, 21

Y

遥控释放	42
液晶显示屏	8
浓度	58
照明	14, 57
照明颜色	58

Z

造型闪光	41
主控单元设置	20
自定义功能 (C. Fn)	54, 56
自动关闭电源	14, 56
自动外部闪光测光	39
最大连续闪光次数	37

Canon

原产地：请参照保修卡、产品包装箱或产品机身上的标示

进口商：佳能(中国)有限公司

进口商地址：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89号金宝大厦15层 邮编100005

CPA-C007-001 © CANON INC. 2014

修订日期：2014.05.01